

新塘站路网片区-纵一路、新源路、汽车
城大道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

2021年7月29日



目 录

1. 概述	1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1
1.2. 整体公参过程概述	1
2.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首次公开情况	2
2.1.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公开方式	2
2.3.公众意见情况	2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公示内容及公示时限	4
3.2.公示方式	4
3.2.1.网络	4
3.2.2.报纸	4
3.2.3.张贴	5
3.2.4.查阅情况	5
3.2.5.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5
4.报批前公开情况	20
4.1.公开内容及日期	20
4.2.公开方式	20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22
6.其他	22
7.附件	22
8.诚信承诺	23

1. 概述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中重要的内容,包括任何社会团体在内的公众都可直接参与环境保护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五条 国家鼓励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以适当方式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发布,2017年7月16日修订)“第十四条 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从而明确规定了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中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通过公众参与这种方式,达到如下目的和意义:

(1) 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2) 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存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3) 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的且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4) 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5) 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1.2. 整体公参过程概述

建设单位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组织开展了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

2021年4月15日,建设单位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示。

2021年6月8日,建设单位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并同步于2021年6月18日、6月25日在《增城日报》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同时分别在增城区的凤馨苑、富群苑、富雅名居、汇美社区、美业阁、惠百氏广场、长岗新村、新都盛世名门等敏感点公告栏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征求意见稿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为2021年6月8日至2021年7月8日。

2021年7月21日，建设单位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了第三次信息公示，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2.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首次公开情况

2.1.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本项目建设单位于2021年4月15日进行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网上公示截图见图2-1。

2.2.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于2021年4月15日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截图见图2-1，链接如下：

http://www.zc.gov.cn/hd/yjzj/content/post_7222288.html。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站片区，其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公众易于接触的公众网站。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3.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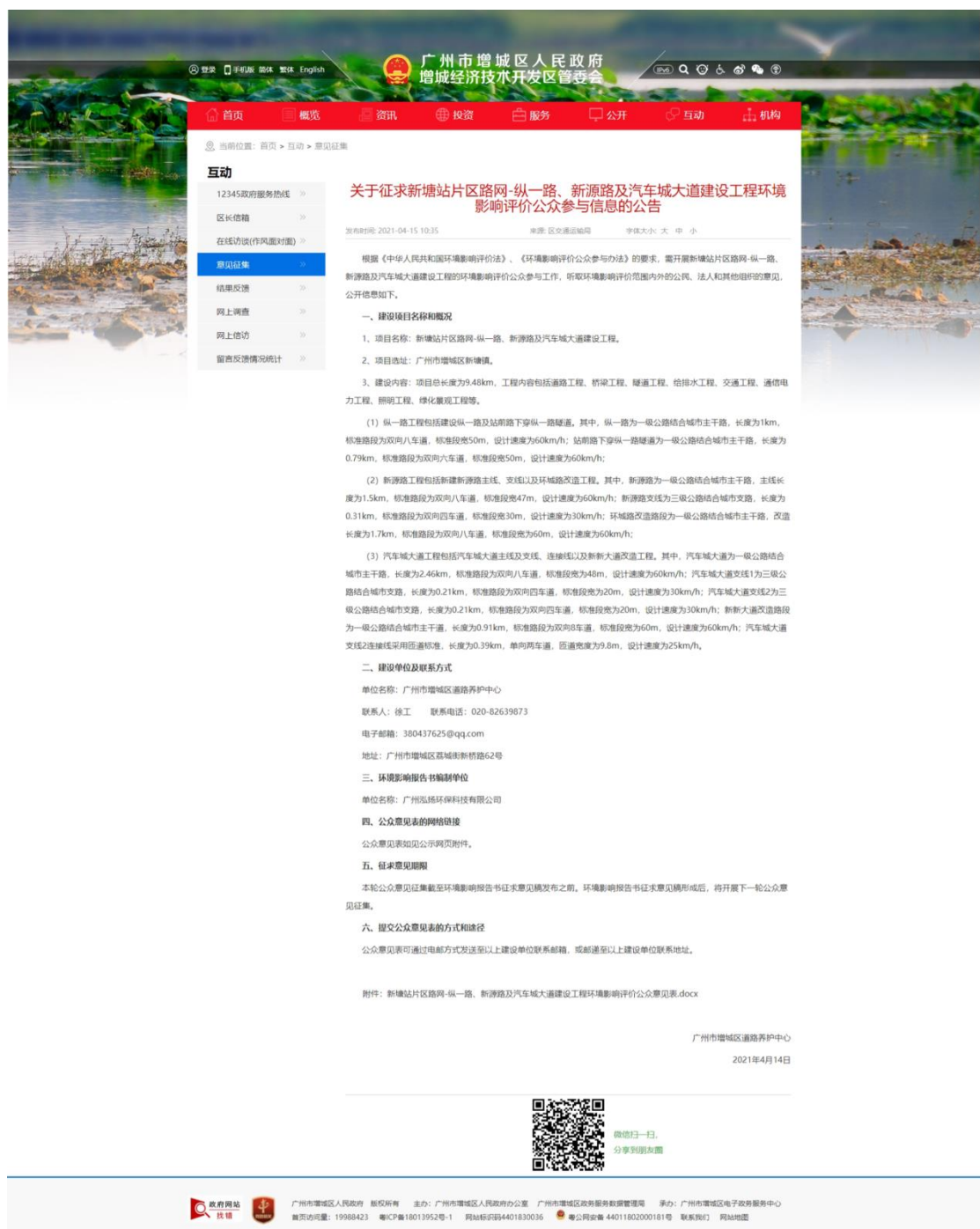


图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上公开截图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公示内容及公示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i6VfvtPJRN5KBIUfHyBnnw> 提取码：xrj2。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ubh4wLotn0edPYvTv89rtQ>
提取码：zy4k

公示时限：2021 年 6 月 8 日~2021 年 7 月 8 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公示方式

3.2.1.网络

公示网址：http://www.zc.gov.cn/zx/tzgg/qjtj/content/post_7320607.html，截图见图 3-1。

公示时限：2021 年 6 月 8 日~2021 年 7 月 8 日。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站片区，其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公众易于接触的公众网站，并在形成征求意见稿后，于 2021 年 6 月 8 日~2021 年 7 月 8 日网上公示。因此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2.报纸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1 年 6 月 18 号、25 号在《增城日报》进行两次公示，见图 3-2。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站片区，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2 次，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3.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及登报纸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在周边村庄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照片见图 3-3。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本项目周边敏感点作为张贴区域，并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2021 年 7 月 8 日连续公示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4.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https://pan.baidu.com/s/1i6VfvtpJRN5KBIUfHyBnnw> 提取码：xrj2，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

<https://pan.baidu.com/s/1ubh4wLotn0edPYvTv89rtQ> 提取码：zy4k。

3.2.5.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收到公众的意见及回复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2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意见采纳及回复情况一览表

序号	意见来源	意见及建议	采纳情况	回复情况
1	黄先生 (美业阁)	设置防噪声屏障等隔音措施;	采纳	由于美业阁临近新源路路段为一般平路段,根据《关于发布<地面交通噪声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通知》(环发[2010]7 号),声屏障一般用于全封闭的高速公路及高架桥的等项目,同时考虑周边居民出行交通,该路段不宜设置声屏障。为了减缓项目道路噪声对临路敏感点的影响,保护居民居住环境,本项目拟对美业阁首排临路一侧窗户加装隔声性能良好的隔声窗,使其建筑室内声环境质量符合《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50118-2010)的要求。
		要有防尘措施,例如洒水,雾化水降尘等	采纳	对于项目施工过程中带来的扬尘及施工噪声污染,本项目已制定了施工现场围蔽、洒水降尘、采用低噪声施工工艺及设备等一系列污染防治措施,同时在施工过程中将严格要求施工单位加强施工管理,切实落实以上噪声、扬尘污染防治措施,由此减轻施工期扬尘、噪声对项目周边敏感点的影响。
		做好施工期间道路交通的疏导、路标指引	采纳	本项目已制定好施工期间交通组织疏导方案,施工期间,本项目会严格按照交通疏导方案做好施工围蔽,路标指引等工作。
		平时施工组织好人员加快进度,工作时间按规定,尽量不要夜间施工	采纳	本项目对各路段采取分段施工的形式,合理安排施工人员,加快施工进度,尽量规划安排好施工时段,避开中午休息时段及夜间时段。确实要连续施工的,本项目需取得相应主管部门的批准,并提前告知施工区域附近居民,征得附近居民同意才进行施工。施工时,项目会对施工现场采用围蔽处理,选用低噪声音型或带隔声、消声装置的机械设备,减少对项目沿线敏感点的影响。

2	钟小姐 (美业阁)	从公告得知,新源路从美业阁 2 栋楼西面经过,加上汇太中路改建,建成之后,整个美业阁四面被大马路包围。本来本人房子楼下是条小路,虽然距离近,但车流不多,对居住不会造成很大影响,但突然把小路改建成八车道的市政公路,肯定会导致本人房屋贬值,甚至想卖也难卖出去了,本人难以接受这样的事实。现本着协商的态度向贵单位提出诉求:赔偿本人房屋因建成新源路导致的直接贬值损失,具体金额可协商亦可通过中介鉴证确定。	关于赔偿由于新源路建成导致房屋贬值的诉求,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会对美业阁通过换装隔声窗的形式减少新源路对美业阁的影响,因此本项目对该诉求不进行采纳。	根据《广州东部交通枢纽中心规划》,广州东部交通枢纽中心处于广州市城市空间发展战略的“东进”轴上,为广州东门户,集国家铁路、城际轨道、城市铁路、长途客运、一般城市公交、出租车服务为一体,为广州市综合交通网络上的重要节点,是城市蓬勃发展的重要引擎和动力。本项目属于《广州东部交通枢纽中心规划》的规划内容,是东部交通枢纽的重要组成部分。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完善东部交通枢纽的路网结构,为打造东部交通枢纽中心桥头堡发挥重要的作用。新源路起点接广园快速路辅道,终点接汇太中路,连接永宁街及新塘镇,是本项目路网工程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项目运营期带来交通噪声影响,本项目拟对项目沿线首排敏感点美业阁首排建筑临路一侧加装隔声性能良好的隔声窗,使其建筑室内声环境质量符合《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50118-2010)的要求,减缓项目道路噪声对临路敏感点的影响。
		新源路建设周期是 2021 年 8 月-2023 年 2 月,工期 18 个月,还是在工程进展顺利前提下的工期。本人房屋窗户及阳台正对着天恩幼儿园楼房,距离不到 30 米,建设打桩和拆天恩幼儿园楼、厂房楼时,巨大的噪音和漫天的灰尘肯定会导致本人房屋无法居住。本人居住梯户其他楼层可能是出租的,其他业主可能不知情,租户也可随时更换租处,但本人家庭只有这一处房屋自住,家有两个年老多病老人及年幼小孩,何去何从?本人不是专业人士,看不懂公告的专业术语,但无论怎样的设施防护、建议、规定,新源路施工过程中的噪	关于补偿由于施工噪音及扬尘影响另租住处所需租金的诉求,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严格要求施工单位加强施工管理,制定了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纵一路建设工程、新源路建设工程及汽车城大道建设工程。其中纵一路工程包括纵一路及站前路下穿纵一路隧道,新源路工程包括新源路主线、新源路支线及环城路改造,汽车城大道工程包括汽车城大道、新新大道改造工程、汽车城大道支线 1、汽车城大道支线 2 及汽车城大道支线 2 连接线,项目总建设周期为 18 个月,新源路属于本项目子工程之一,其总体建设周期预计为 6 个月,同时本项目会对新源路分段施工,美业阁临近路段施工周期预计

		音、灰尘肯定会对本人房屋居住造成巨大影响。施工工期期间，本人家庭需另租住处居住，特向贵单位提出诉求：补偿本人家庭另租住处的租金，按同等面积 2000 元/月左右补偿。	缩短施工工期、对施工现场围蔽、洒水降尘同时采用低噪施工工艺及施工设等一系列污染防治措施，由此减少施工期噪声、扬尘对项目周边的影响，因此本项目对该诉求不进行采纳。	约为 3 个月。 对于项目施工过程中带来的扬尘及施工噪声污染，本项目已制定了施工现场围蔽、洒水降尘、采用低噪声施工工艺及设备等一系列污染防治措施，同时施工过程中将严格要求施工单位加强施工管理，切实落实以上噪声、扬尘污染防治措施，由此减轻施工期扬尘、噪声对项目周边敏感点的影响。
		看规划图（未见红线标注），新源路美业阁路段没有规划设置隔声屏障，美业阁小区是距离该路最近的，为什么没有隔声屏障？望得到解释回复	采纳	美业阁临近新源路路段为一般平路段，根据《关于发布<地面交通噪声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通知》（环发[2010]7 号），声屏障一般用于全封闭的高速公路及高架桥的等项目，同时考虑周边居民出行交通，该路段不宜设置声屏障。为了减缓项目道路噪声对临路敏感点的影响，保护居民居住环境，本项目拟对美业阁首排临路一侧窗户加装隔声性能良好的隔声窗，使其建筑室内声环境质量符合《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50118-2010）的要求。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照片

— 1 — 编号: 0202020054493, 现

遗失声明

广州市强信二手汽车有限公司遗失组织机构代码证正、副本,代码:693580713,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佳松岭村学田经济合作社遗失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5810038079903,编号:5810-05466079,开户银行: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派潭支行,现声明作废。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公示起10个工作日。

六、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

联系地址: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新桥路62号

联系人:徐工 联系电话:020-82639873

电子邮箱: zcitingik@163.com

七、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单位及联系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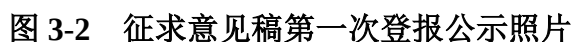
环评单位:广州泓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许丁 电话: 020-83528661

Email: 1601188244@qq.com

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

2021年6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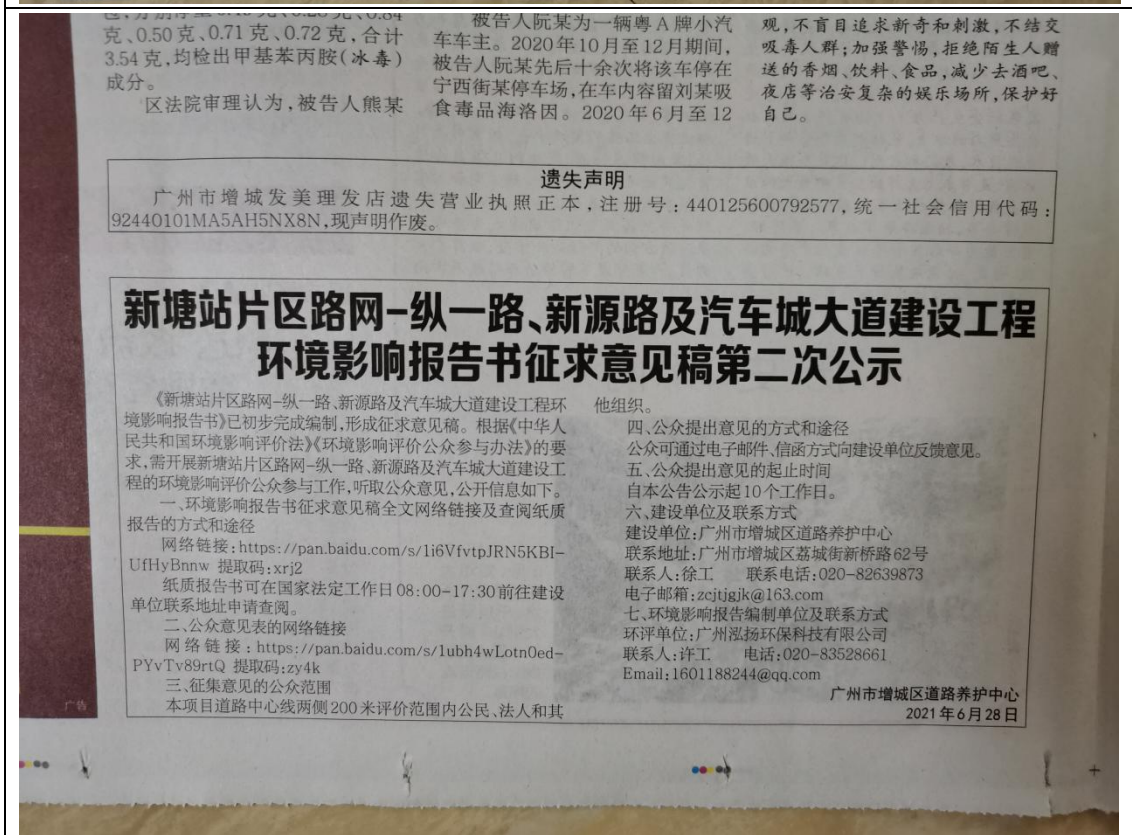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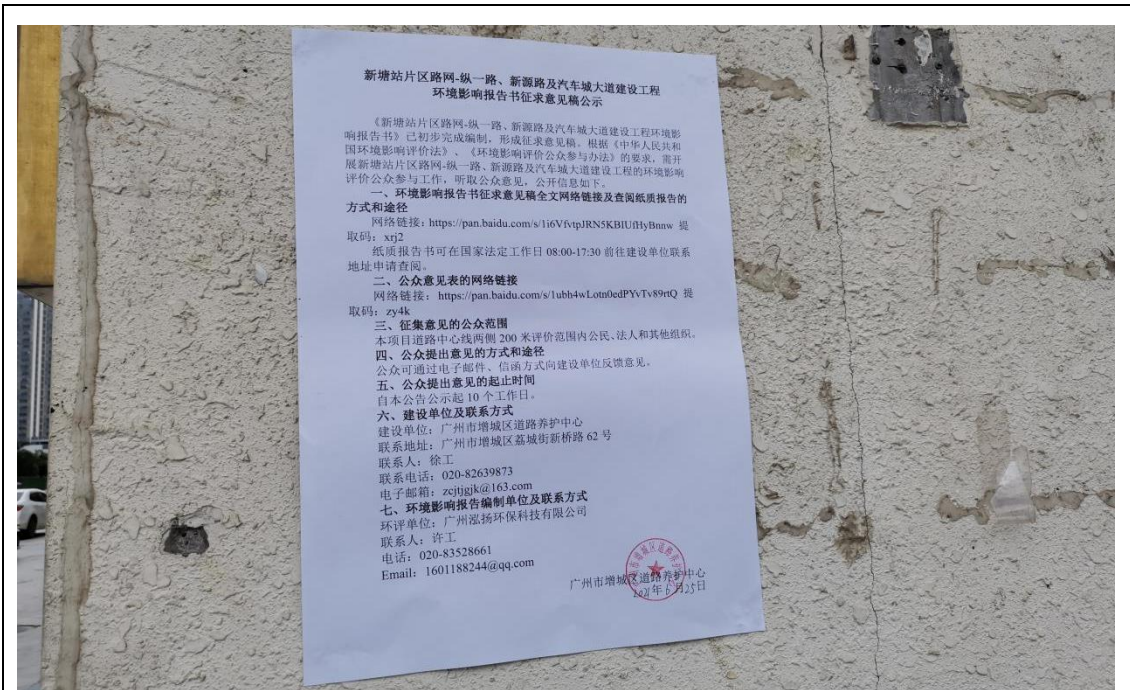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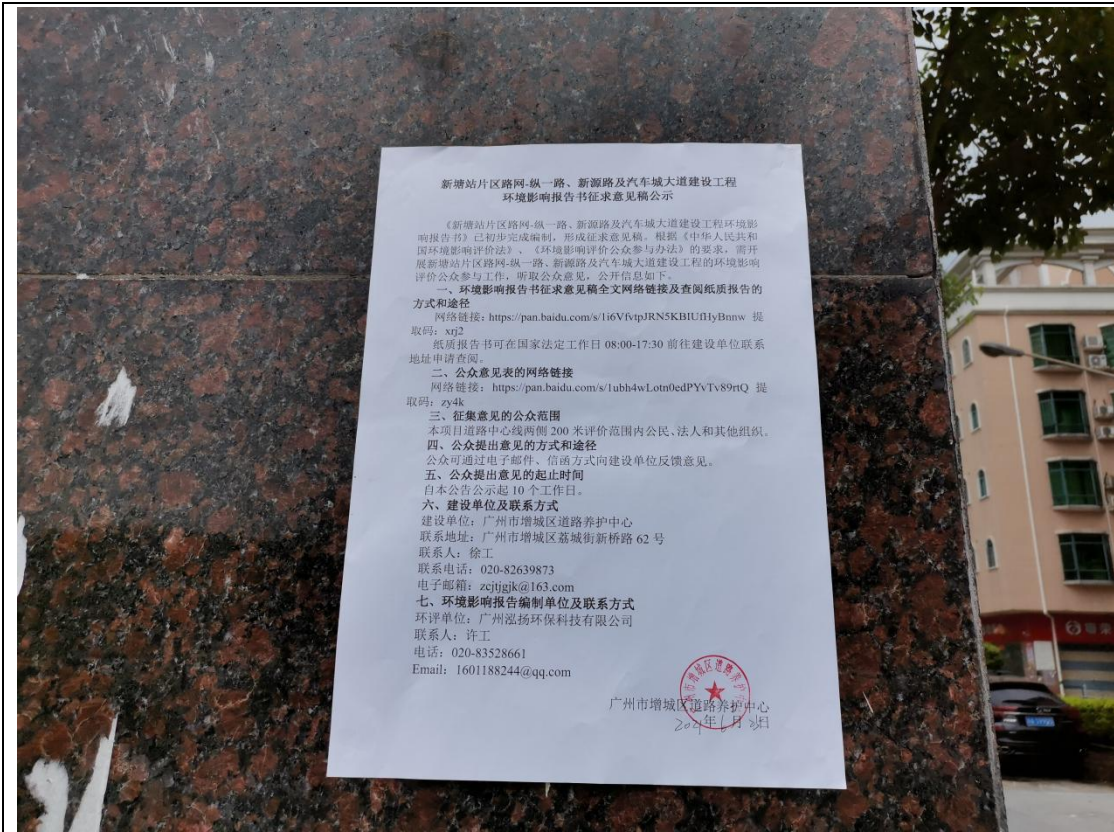
图3-3 征求意见稿第二次登报公示照片



凤馨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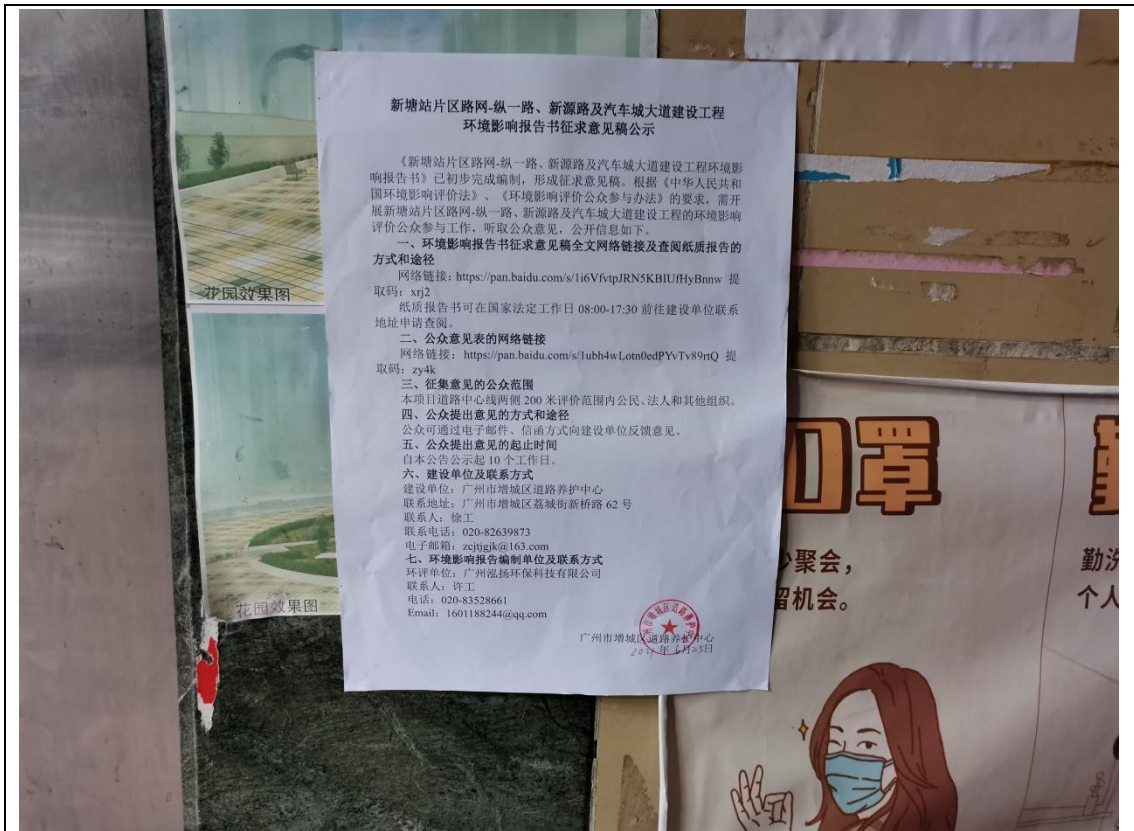
凤馨苑



富群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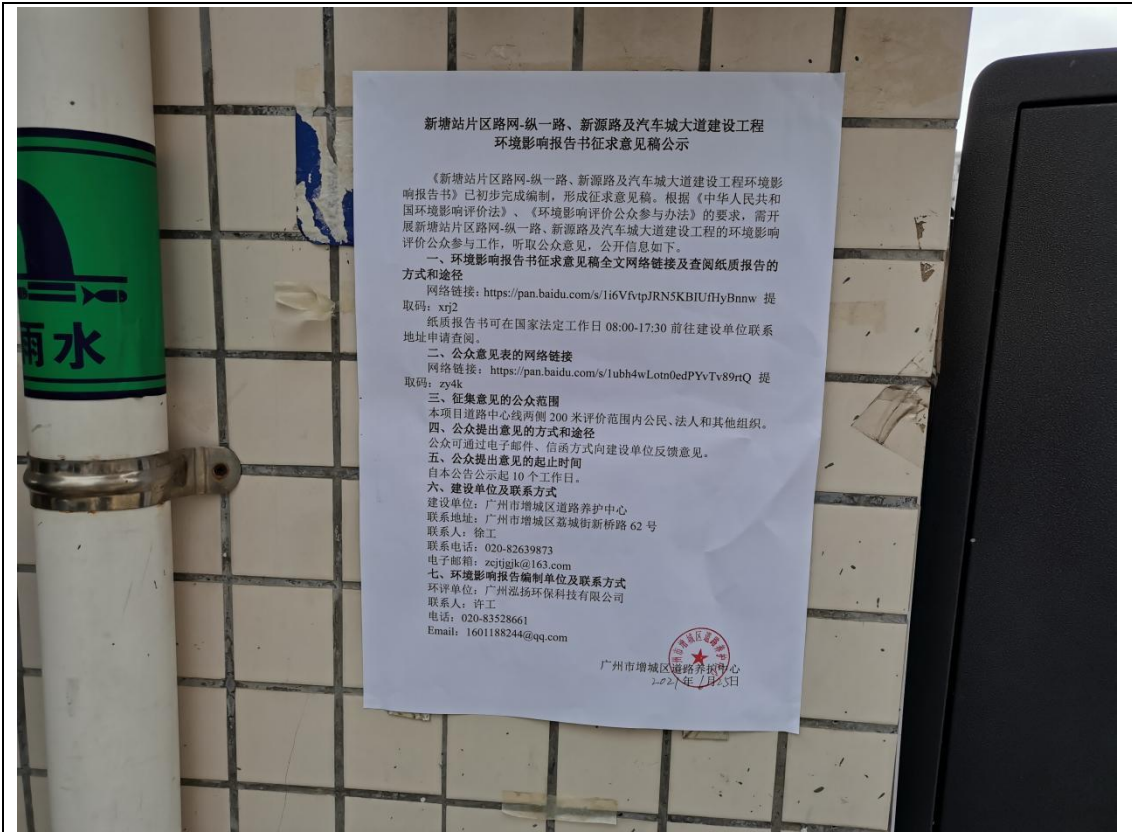
富群苑



富雅名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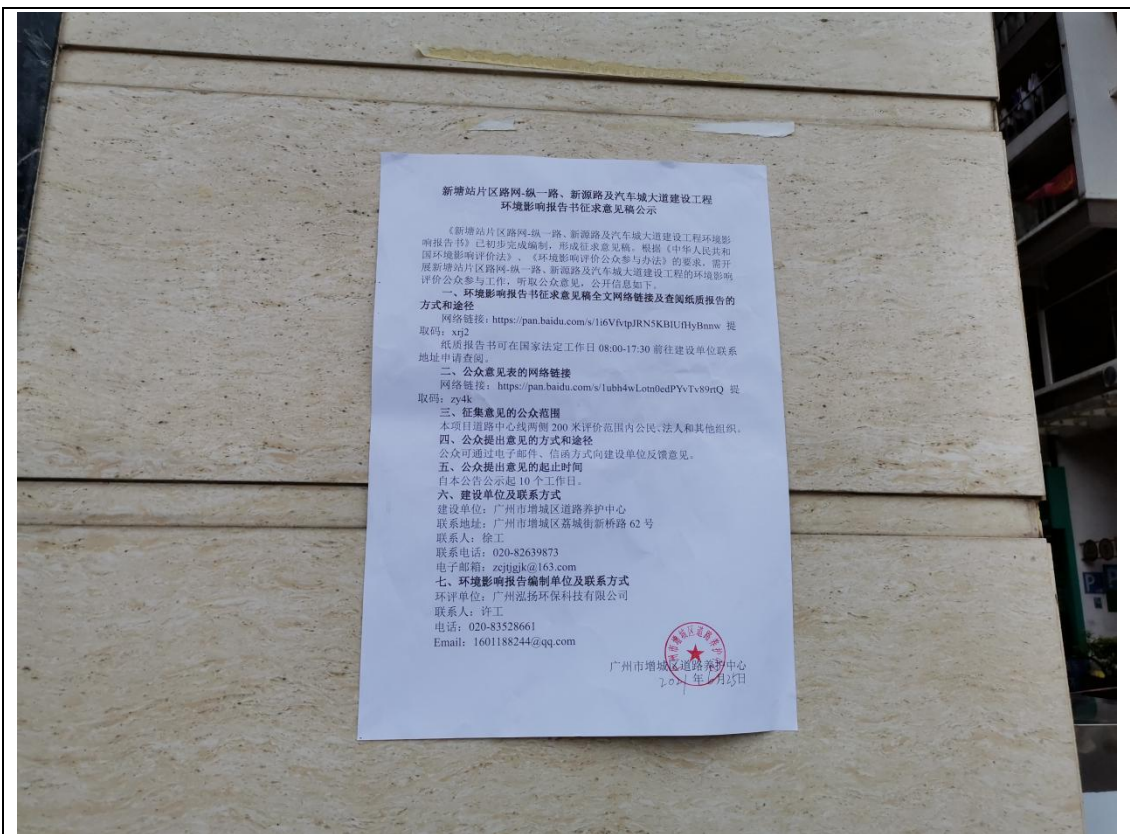
富雅名居



汇美社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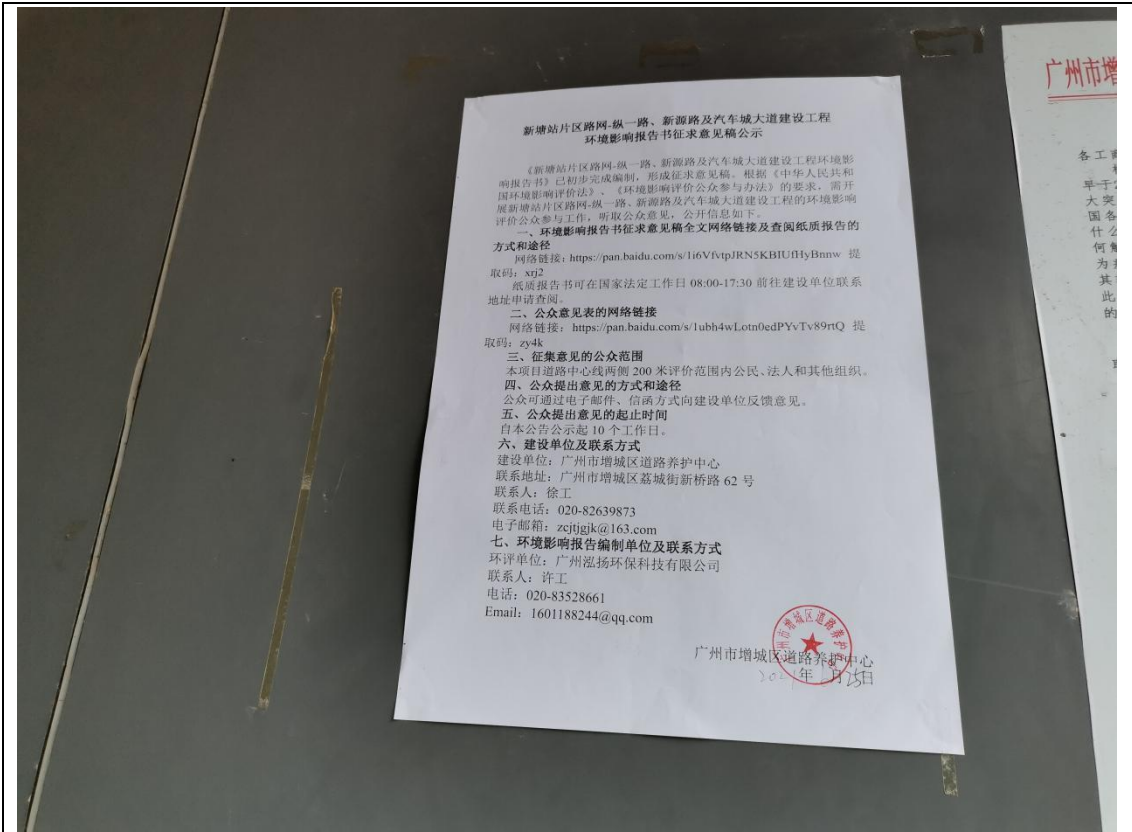
汇美社区



惠百氏广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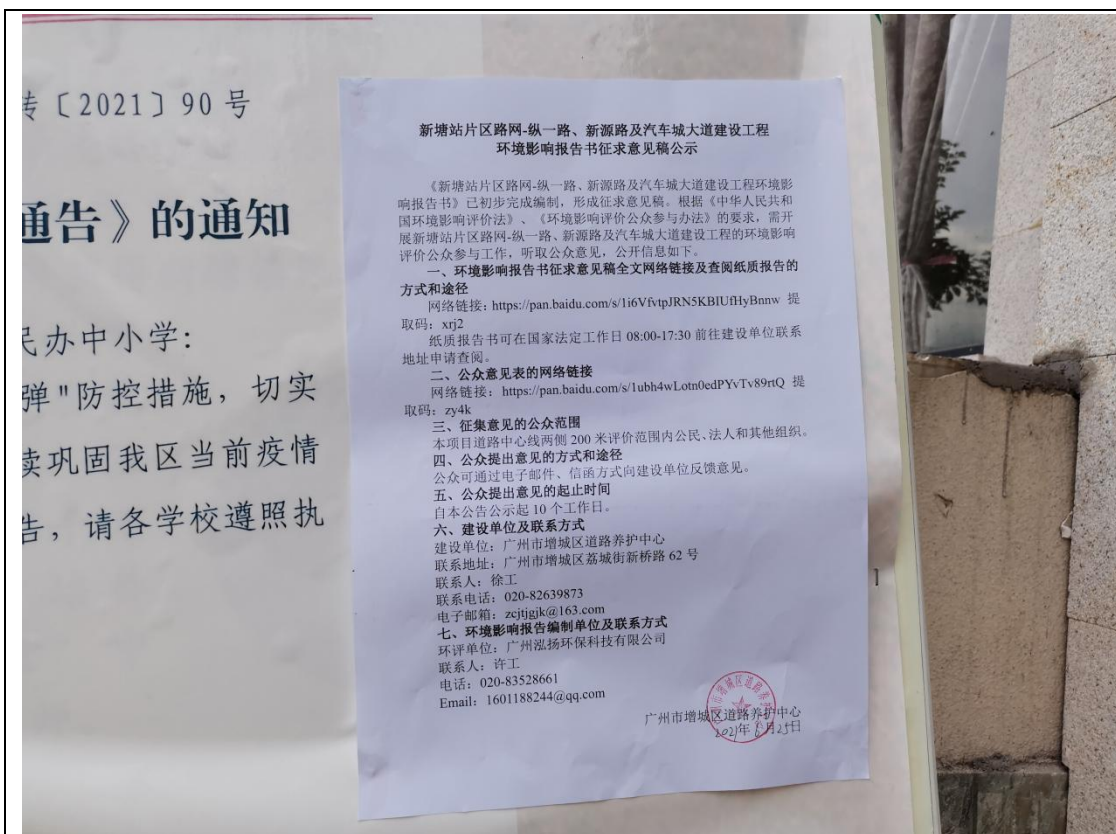
惠百氏广场



美业阁



美业阁



新都盛世名门



新都盛世名门



长岗新村



长岗新村

图 3-4 征求意见稿公示现场张贴

4.报批前公开情况

4.1.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因此，本项目在报送《新塘站路网片区-纵一路、新源路、汽车城大道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新塘站路网片区-纵一路、新源路、汽车城大道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新塘站路网片区-纵一路、新源路、汽车城大道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截图见图 4-1。

4.2.公开方式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网站上（网址：http://www.zc.gov.cn/zx/tzgg/qjtj/content/mpost_7390195.html）公开《新塘站路网片区-纵一路、新源路、汽车城大道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新塘站路网片区-纵一路、新源路、汽车城大道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的建设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新塘站路网片区-纵一路、新源路、汽车城大道环境影响报告书》和《新塘站路网片区-纵一路、新源路、汽车城大道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在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示，因此该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 4-1 环评报批前公示截图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及报批前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已对征求意见稿期间反馈的意见进行回复，回复情况详见上文表 3.1。

6.其他

无

7.附件

无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新塘站路网片区-纵一路、新源路、汽车城大道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开展公众参与工作期间，对公示期间公众反馈的意见进行回应。我单位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新塘站路网片区-纵一路、新源路、汽车城大道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

